

新乡市三隆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万平方米 包装材料项目（重新报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6 月 23 日，新乡市三隆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根据新乡市三隆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万平方米包装材料项目（重新报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新乡市卫辉市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S307 与农业路交叉口向北 300 米路东

建设性质：迁建

产品、规模：瓦楞纸箱：1100 万平方米/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新乡市三隆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万平方米包装材料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由河南蓝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编制完成，于 2025 年 1 月 8 日由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卫辉分局以卫环监[2025]01 号文进行批复。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65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0 万元，占比约为 0.7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对《新乡市三隆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万平方米包装材料项目（重新报批）》进行验收，主要为年产 1100 万平方米瓦楞纸箱的主体工程、配套设施、辅助设施、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及环保要求落实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采用的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方面均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未发生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包括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清洗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收集池+搅拌反应桶+清液池+多介质过滤器+精密过滤器+超滤膜组+反渗透膜组，处理规模为 $3\text{m}^3/\text{d}$ ）处理后和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同经管网排入卫辉市中州水务有限公司唐庄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2）废气

本项目调墨和印刷过程会产生有机废气，由两条生产线进行处理。1#生产线调墨、印刷废气分别经密闭间和封闭式集气罩收集后引入“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2#生产线调墨、印刷废气分别经密闭间和封闭式集气罩收集后引入“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3）噪声

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源于印刷机、打钉机等设备噪声，经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已减少工程噪声对厂址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4）固废

本项目新建一般固废暂存间 1 座（ 30m^2 ）、新建危废贮存库 1 座（ 12m^2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新乡市三隆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万平方米包装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检测期间，该项目正常生产，主体工程调试工况稳定，各项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稳定，符合验收检测期间对生产工况的要求。检测结果表明：

1.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包括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清洗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收集池+搅拌反应桶+清液池+多介质过滤器+精密过滤器+超滤膜组+反渗透膜组，处理规模为 $3\text{m}^3/\text{d}$ ）处理后和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同经管网排入卫辉市中州水务有限公司唐庄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区总排口出口水质 COD 最大浓度为 128mg/L 、SS 最大浓度为 33mg/L 、 $\text{NH}_3\text{-N}$ 最大浓度为 12.0mg/L 、TP 最大浓度为 0.41mg/L ，TN 最大浓度为 20.6mg/L ，均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三级标准限值要求和卫辉市中州水务有限公司唐庄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气

本项目调墨和印刷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两条线进行处理，1#生产线调墨、印刷废气分别经密闭间和封闭式集气罩收集后引入“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2#生产线调墨、印刷废气分别经密闭间和封闭式集气罩收集后引入“活性炭吸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1#生产线废气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速率 $1.98\times 10^{-3}\text{kg/h}$ 、最大排放浓度为 2.67mg/m^3 ，2#生产线废气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速率 0.014kg/h 、最大排放浓度为 5.92mg/m^3 ，均能满足《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中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浓度 40mg/m^3 、排放速率 1kg/h 的标准要求；同时也满足《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中印刷行业-A级企业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浓度 $20\text{--}30\text{mg/m}^3$ 的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上风向、下风向无组织浓度值范围为 $0.53\text{--}0.88\text{mg/m}^3$ ，能够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 2.0mg/m^3 的限值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西、南、北各厂界昼间噪声值为： $53\text{--}55\text{dB(A)}$ ，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昼间 65dB(A) 的限值要求。

4.固废

本项目一般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废边角料于一般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外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油墨桶、废活性炭、废催化剂、污水处理站污泥，危险废物于危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委托有相应危废处置单位安全处置。

一般固废暂存间建设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废贮存库建设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标准。

5.总量

验收监测期间，验收监测时最小生产工况为93%，经计算，满负荷生产时，全厂污染物实际排放量 COD 0.0155t/a 、 $\text{NH}_3\text{-N}$ 0.0008t/a 、TP 0.0002t/a 、TN 0.0058t/a 、非甲烷总烃 0.0308t/a ，满足环评批复中 COD 0.0178t/a 、 $\text{NH}_3\text{-N}$

0.0009t/a、TP 0.0002t/a、TN 0.0067t/a、非甲烷总烃 0.0388t/a 的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废气、废水和噪声等污染物在采取评价要求和建议的防治措施后，各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或综合利用，固废处置措施合理，对区域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六、验收结论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及现场核查，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及其批复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各项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或合理处理处置。

综上所述，新乡市三隆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万平方米包装材料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条件，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企业对各种污染防治措施加强管理，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解决，确保污染治理设施能够长期稳定运行，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新乡市三隆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万平方米包装材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组成	姓名	职务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签名
建设单位	黄文	法人	新乡市三隆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7611302829	黄文
检测单位	王新辉	经理	洛阳市绿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5896699170	王新辉
报告编制单位	郑茂帅	经理	新乡市三隆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7685405804	郑茂帅
专家	杜献梅	高工	新乡市世青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8613736737	杜献梅

新乡市三隆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3 日

